

不得在图纸上量取尺寸施工。
如有任何不符事宜, 请在施工前与设计部会商。
本工程图纸未经设计单位许可不得用于其他地方。

会 签

建 筑专业

结 构专业

电 气专业

暖 通专业



岳阳市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
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乙级: A243019305

项目负责人	夏 洁	夏洁
审 定 人	吴 勇	吴勇
审 核 人	夏 洁	夏洁
专业负责人	陈 熙	陈熙
校 对 人	杨剑青	杨剑青
设 计 人	陈 熙	陈熙

档案号: 202605

建设单位:

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

工程名称:

岳阳市第十四中学实验楼拆除重建项目

子项名称:

2#学生宿舍

图 名:

餐厅卫生间大样图、厨房卫生间大样图
宿舍、无障碍宿舍平面图

图 别: 施工图

日 期: 2026.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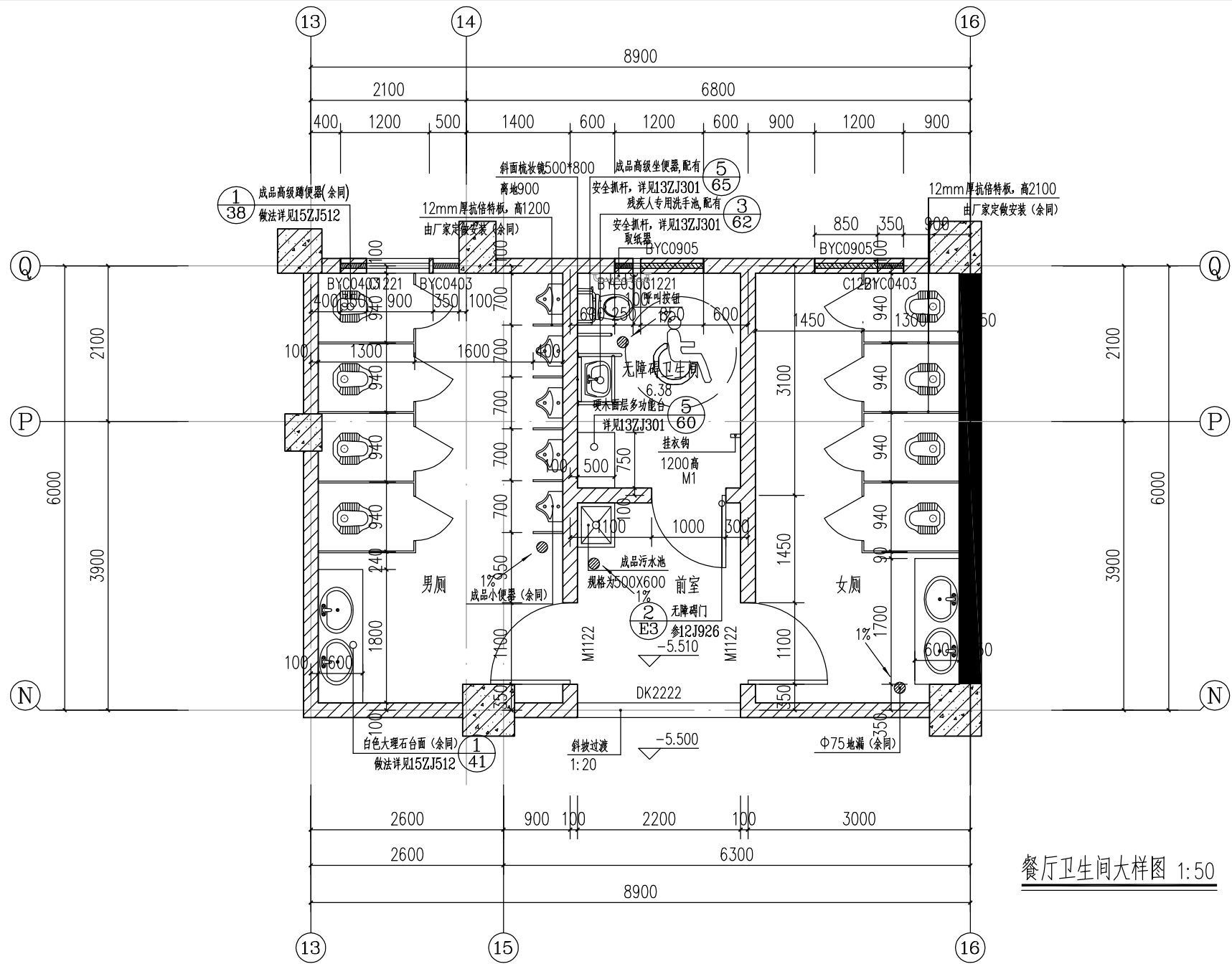
比 例: 见图

图 号: JS-02-1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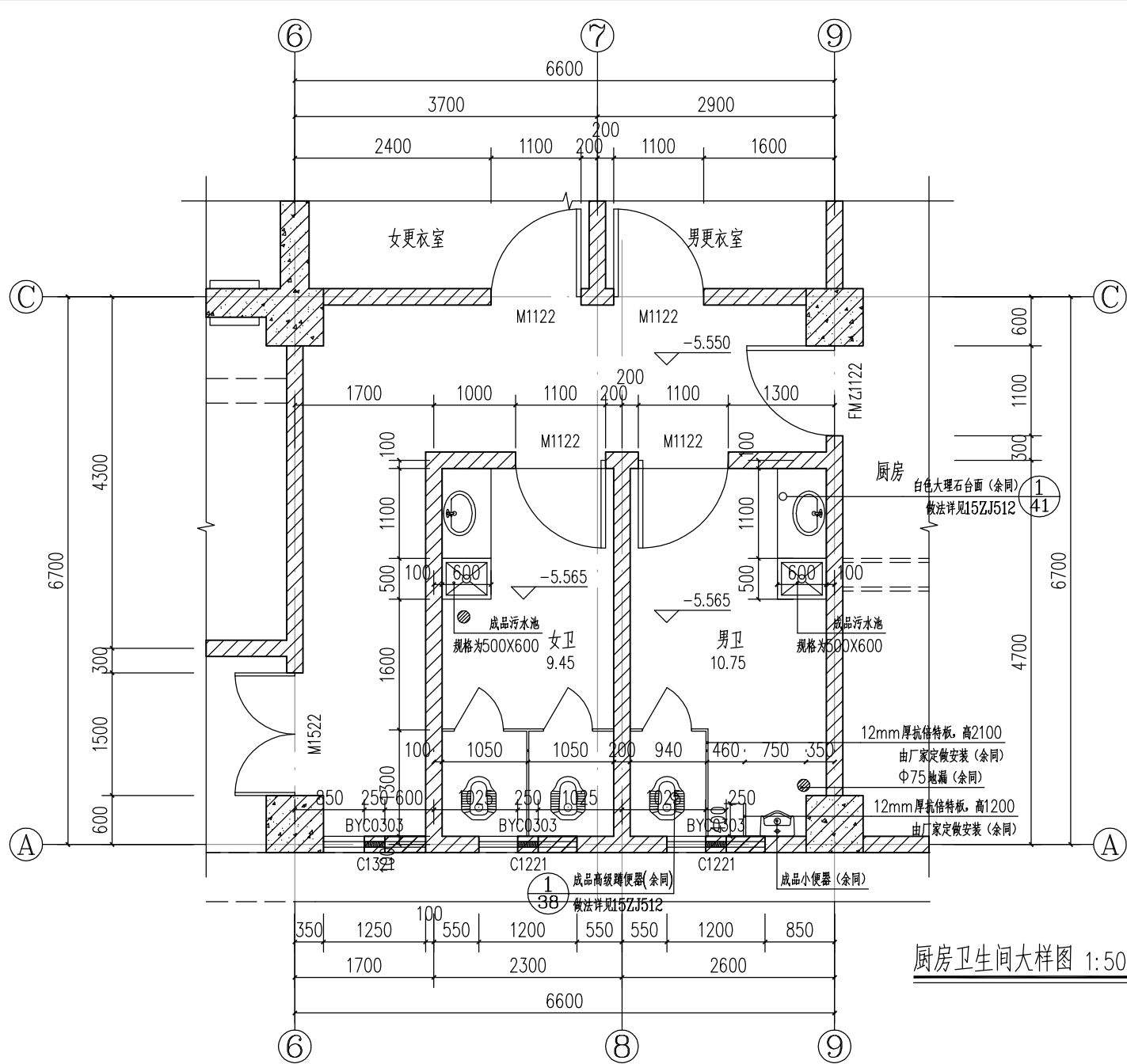
版本号:

版本说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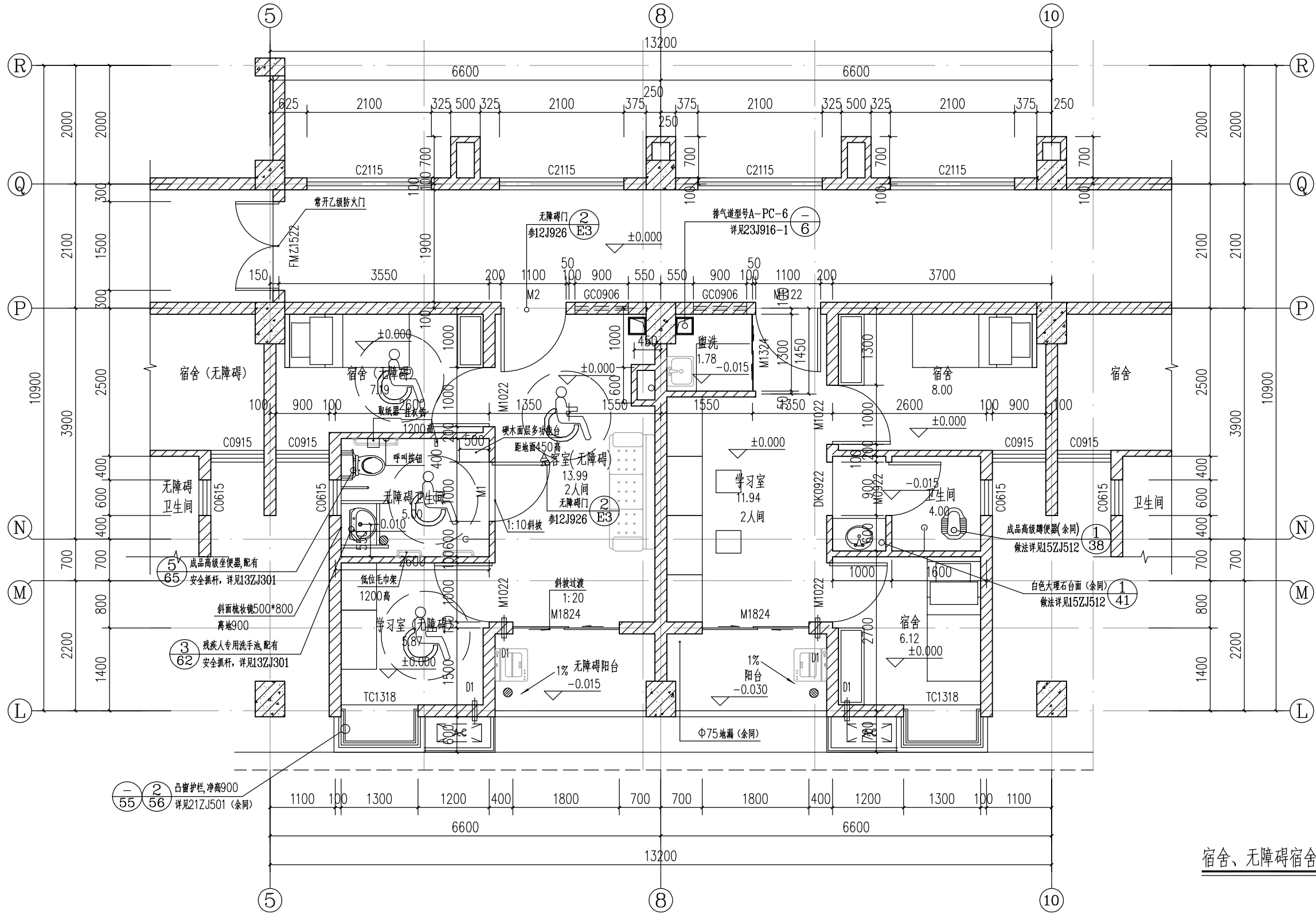
版本	日期	审核	备注



餐厅卫生间大样图 1:50



厨房卫生间大样图 1:50



宿舍、无障碍宿舍平面图 1:50

说明:

- 1 户门及户内门开启后的净宽应符合《无障碍设计规范》第3.5节的有关规定。
- 2 通往卧室、起居室(厅)、厨房、卫生间、储藏室及阳台的通道应为无障碍通道, 并按照《无障碍设计规范》第3.8节的要求在一侧或两侧设置扶手。
- 3 浴室、淋浴、坐便器、洗手盆及安全扶手等应符合《无障碍设计规范》第3.9节、第3.10节的有关规定。
- 4 无障碍宿舍的其他规定:
 - 4.1 单人卧室面积不应小于7.00m², 双人卧室面积不应小于10.50m², 兼起居室的卧室面积不应小于16.00m², 起居室面积不应小于14.00m², 厨房面积不应小于6.00m²;
 - 4.2 设坐便器、淋浴器(浴盆或淋浴)、洗面盆三件卫生洁具的卫生间面积不应小于4.00m², 设坐便器、淋浴器二件卫生洁具的卫生间面积不应小于3.00m²; 设坐便器、洗面盆二件卫生洁具的卫生间面积不应小于2.50m²; 兼坐便器的卫生间面积不应小于2.00m²;
 - 4.3 供果轮椅使用的厨房, 操作台下方净宽和高度都不应小于650mm, 高度不应小于250mm;
 - 4.4 居室和卫生间内应设求助呼叫按钮;
 - 4.5 家具和电器控制开关的位置和高度应方便轮椅使用者靠近和使用;
 - 4.6 供听力障碍者使用的住宅和公寓应安装闪光提示门铃。